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144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股份”或“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控股子公司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一、担保概述

1、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庆科商贸”)与上海银行苏州分行开展保理业务,确认其对该上海银行苏州分行负有2,415.12万元债务,期限至2023年1月18日,公司为该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企管”)接受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北支行1,300万元贷款,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金科家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家居”),重庆盛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盛收”)以其合法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金科家居、重庆盛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该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已使用担保额度及可用担保额度详见附表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2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义和镇兴义南路88号  
法定代表人:耿海青  
注册资本:20,202.02万元  
主营业务:批发及统一配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1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1,438,176.97万元,负债总额为1,414,053.15万元,净资产为24,123.8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33,036.81万元,利润总额-1,665.29万元,净利润-1,416.52万元。

截至2022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1,557,130.35万元,负债总额为1,534,317.29万元,净资产为22,813.06万元,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93,614.31万元,利润总额-1,676.36万元,净利润-1,512.78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4月30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28-2号SOHO楼601-C291  
法定代表人:金雄明  
注册资本:505,050.51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1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906,263.80万元,负债总额为293,953.29万元,净资产为612,310.51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63,308.38万元,利润总额40,582.66万元,净利润35,904.53万元。

截至2022年6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918,426.52万元,负债总额为317,585.77万元,净资产为600,840.75万元,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7,601.21万元,利润总额-14,842.16万元,净利润-11,469.76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重庆庆科商贸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2,415.22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4个月;  
3、担保方式: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二年。

(二)公司及控股参股公司为金科企管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1,300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个月;  
3、担保方式 I:金科家居、重庆盛收提供抵押担保;  
4、担保方式 II:公司、金科家居、重庆盛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控股子公司对公司融资需要所提供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融资需要所提供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生产经营,公司提供担保时,被担保人偿债能力良好;但受行业调控及市场环境环境影响,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短期经营能力欠佳的情况,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速项目去化,提高回款质量,盘活项目现金流,确保不发生公司实际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2022年8月末,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2.74亿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14.56亿元,合计担保余额为637.30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3.76%,占总资产的17.16%。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相关合同文本。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表1: 被担保方担保额度审议及担保余额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累计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金科股份	重庆庆科商贸	2,415.12	132,960.01	134,775.23	0
金科股份	金科企管	1,300.00	152,546.94	153,846.94	0
重庆盛收	金科企管				
合计		3,715.12	284,906.95	288,622.17	0

注: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以实际资金到账为准。

附表2: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500亿担保额度使用及余额情况表

类别	总额度	公司名称	截至公告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对应担保金额(注)	已使用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含70%以下的参股公司)	4,000,000.00	重庆金科中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17%	2022-60号	12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	2022-60号	6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	2022-50号	32,8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02%	2022-50号	20,000	
		重庆金科家居置业有限公司	92.18%	2022-60号	30,000	
		重庆金科家居置业有限公司	98.54%	2022-60号	35,000	
		武汉金科长信置业有限公司	100.94%	2022-60号	123,624	
		云南金科宏源置业有限公司	84.52%	2022-60号	75,200	
		金科地产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72%	2022-60号	150,0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01%	2022-71号	30,000	
		重庆金科中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20%	2022-71号	15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1号	25,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0号	20,144.54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0号	8,892	
		盐城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37%	2022-100号	15,000	
		孝感金科置业有限公司	108.77%	2022-100号	2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5号	150,000	2,592,606.46
		重庆金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4.78%	2022-121号	2,900.00	
		韶关市金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07%	2022-121号	11,9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21号	64,800	
达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60%	2022-121号	23,650			
武汉金铂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21%	2022-121号	300			
南京金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42%	2022-125号	28,000			
贵阳花溪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55%	2022-125号				
广州金铂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62%	2022-125号	78,095			
佛山金铂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96%	2022-125号				
重庆金科星耀置业有限公司	96.86%	2022-125号	55,840			
济南金科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24%	2022-134号	34,682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56%	2022-134号	8,153.88			
太原金科展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82%	2022-134号	10,000			
常德市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37%	2022-134号	14,0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53%	2022-144号	2,415.12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145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原则上与其他股东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持股比例对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将要求其其他股东或者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

一、担保概述

公司持有49%股权的长沙航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航开”)接受湖南三湘银行提供的30,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长沙航开以其合法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合作方华远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地产”)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金科”)以其持有长沙航开49%的股权向华远地产提供质押反担保,担保债务金额14,700万元。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长沙航开经审议通过担保额度为30,000万元。本次对长沙航开提供的担保金额在上述议案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前后对长沙航开的担保余额及可用担保额度详见下表。

被担保方担保额度审议及担保余额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累计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湖南金科	长沙航开	30,000.00	19,992.00	34,692.00	15,308.00

注: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以实际资金到账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长沙航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30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临空南路1号长沙黄花国际机场空港商务中心113  
法定代表人:王新鹏

截至2021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35,756.49万元,负债总额为90,671.91万元,净资产为45,084.58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1,986.77万元,净利润-1,642.52万元。

截至2022年6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61,676.62万元,负债总额为117,432.77万元,净资产为44,243.85万元,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2.71万元,利润总额-871.36万元,净利润-840.74万元。

该公司尚未办理房地产项目交房结算。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14,700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3年。  
3、担保方式:长沙金科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是满足金融机构要求、支持参股公司经营发展,有利于参股公司的开发建设,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对长沙航开提供的担保系按公司持股比例提供。公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已派驻财务人员参与项目公司财务管理,能保证按时还本付息,有效控制和防范相关风险。目前,项目公司开发的项目前景良好,资产优良,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况。

附表1: 被担保方担保额度审议及担保余额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累计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金科股份	长沙航开	30,000.00	19,992.00	34,692.00	15,308.00

注: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以实际资金到账为准。

证券代码:000756 证券简称:新华制药 公告编号:2022-54

###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等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制药”、“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山东淄博新华制药有限公司(“新华达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头孢克洛缓释片(以下简称“该产品”)《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该产品一致性评价申请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头孢克洛缓释片  
剂型:片剂  
规格:按C15H14ClN3O4S计0.375g  
药品分类:处方药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人:山东淄博新华制药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受理号:CYHB2150719  
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40402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11232022  
通知书编号:2022B04040  
审批结论: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2、其他相关信息

2021年7月,新华制药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递交了头孢克洛缓释片(规格:按C15H14ClN3O4S计0.375g)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申请并获受理,2021年12月收到CDE发出的补充受理通知,2022年4月公司完成补充研究工作并递交资料,2022年9月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审评结论为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头孢克洛于1976年由美国礼来公司研制开发。具有抗菌作用强、耐青霉素酶、临床疗效高、毒性低等优点。据业内网络统计数据,2020年、2021年中国城市公立医院头孢克洛制剂销售额分别约为人民币7.45亿元和8.57亿元。

头孢克洛缓释片属于公司的重点产品之一,新华制药为国内第二家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企业。

二、风险提示

新华制药头孢克洛缓释片于2022年9月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有利于进一步提升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助力公司大研发战略的实施。因药品销售业务易受到国内医药行业政策变动、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B 编号:临2022-027

债券代码:163441,188410,185579 债券简称:20外高01,21外高01,22外高01

###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外高桥森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航置业”)竞拍获得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以下简称“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本次竞拍程序: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房地产项目储备进行授权的议案》,本次竞拍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 本次竞拍结果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竞拍成交总价为240,645.00万元。本次竞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与整体经营需要,增加公司项目储备,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 本次竞拍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竞拍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竞拍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本次竞拍概述

1、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地块公告号[202208204]),以竞价招标方式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森航置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2022年9月23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森航置业竞得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0,645.00万元。

二、竞拍标的概况

1、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地块公告号[202208204]),以竞价招标方式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森航置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2022年9月23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森航置业竞得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0,645.00万元。

三、竞拍标的概况

1、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地块公告号[202208204]),以竞价招标方式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森航置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2022年9月23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森航置业竞得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0,645.00万元。

四、竞拍标的概况

1、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地块公告号[202208204]),以竞价招标方式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森航置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2022年9月23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森航置业竞得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0,645.00万元。

五、竞拍标的概况

1、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地块公告号[202208204]),以竞价招标方式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森航置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2022年9月23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森航置业竞得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0,645.00万元。

六、竞拍标的概况

1、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地块公告号[202208204]),以竞价招标方式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中社区东单元(PD51-0205)B01-15、B01-16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进行了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森航置业参与竞拍本地块。

2、根据2022年9月23日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森航置业竞得本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地块的土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0,645.00万元。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厦工机械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工口行”)持有厦工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工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0,363,0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重整时资本公积转增股票以抵偿债项。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3月3日,公司披露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厦工口行计划自2022年3月25日至2022年9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106,445,668.8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6%。

2022年6月25日,公司披露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截至该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过半,厦工口行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

2022年9月24日,公司收到厦工口行《关于厦工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因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届满,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厦工口行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仍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0,363,0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8%。

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9月23日收盘,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1,042股,占公司总股本92,050,585股的比例为1.3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0.08元/股,最低价为51.7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884,134.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8.11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7日和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5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金通安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金通安益将根据市场、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金通安益将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公司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金通安益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金通安益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8

###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持有公司股份6,33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28%的股东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通安益”)计划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60万股(若此期间公司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权激励事项,该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将在公司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即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26日),且任意连续6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金通安益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通安益尚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将继续关注金通安益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金通安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金通安益将根据市场、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金通安益将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公司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金通安益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金通安益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资产负责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累计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1,000,000.00	金科股份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1.81%	2022-50号	15,000	
		重庆金科汇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66%	2022-60号	65,047.50	
		烟台百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25%	2022-71号	2,600	
		担兴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54.70%	2022-71号	60,000	
		昭通金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99%	2022-71号	24,000	
		肇庆花金信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28%	2022-71号	13,700	
		贵阳金铂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58%	2022-121号	14,100	
		重庆市兴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	2022-125号	51,981	
		重庆渝融金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公司	2022-128号	24,000	
		无锡铂远地产有限公司	48.13%	2022-134号	27,072	
		南宁金铂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90%	2022-134号	130,000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6.57%	2022-134号	5,000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			